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自治区本级救灾物资购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短款羽绒服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际华三五一二皮革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8人，营业收入为2161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375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多功能睡袋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际华三五一二皮革服装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8人，营业收入为2161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375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际华三五一二皮革服装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5日



兰州市企业划型认定证明

编号：20250204

企业基本情况	企业名称	际华三五一二皮革服装有限公司			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620000224349463M			企业法人	周怀明	
	行业代码	18	注册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		注册资本(万元)	15000
	主营业务	毛皮、皮革及其制品；服装、服饰、帽子、手套、床上针织用品；特种劳动防护品等（以营业执照为准）					
	联系地址	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900 号					
	联系电话(联系人)	18293111978 (杨晓红)			资产总额(万元)	103071.5	
	营业收入(万元)	4761.17	从业人数	218	成立日期	1989 年 10 月 28 日	
市级企业主管部门认定意见	经核实，该企业属 <u>纺织服装、服饰制造业</u> 行业 <u>小型</u> 企业(机构) 自签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<u>贰</u> 年。						
	受理	杨晓红	审核	刘永林	复核	杨晓红	

兰州新区企业服务中心

证明

际华三五一二皮革服装有限公司，注册地
址兰州新区华山路900号，公司2024年
营业额4967.26万元，从业人员218名，根据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
印发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
号）规定，其属于小型企业。

特此证明。

兰州新区企业服务中心

2025年8月1日